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供销大集”）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接到公司股东新合作商贸连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合作集团”）、河南省新合作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南新合作”）告知函，新合作集团、河南新合作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被相关法院执行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涉及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冻结执行人	原因
新合作商贸连锁集团有限公司	否	358,514,289	100%	5.99%	2021.02.23	2024.2.22	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为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河南省新合作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否	21,348,152	100%	0.36%	2021.02.23	2024.2.22	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为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合计		379,862,441	-	6.35%	-	-	-	-

2016 年供销大集向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简称“海航商控”）、新合作集团等 37 家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其所持有的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简称“重组标的”）100%股权（简称“本次交易”或“2016 年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海南海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青岛海航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长春海航投资有限公司、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海南海航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与海航商业

控股有限公司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湖南新合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山东新合作超市连锁有限公司、十堰市新合作超市有限公司、延边新合作连锁超市有限公司、张家口新合作元丰商贸连锁有限公司、济宁市兖州区新合作百意商贸有限公司、山东泰山新合作商贸连锁有限公司、河南省新合作商贸有限责任公司、赤峰新合作超市连锁有限公司、河北新合作土产再生资源有限责任公司、常熟市龙兴农副产品物流有限公司、江苏新合作常客隆连锁超市有限公司、江苏信一房产开发有限公司、江苏悦达置业有限公司、耿发与新合作集团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新合作集团、河南新合作所持公司股份均为其认购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河南新合作为新合作集团一致行动人。

2.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及冻结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5日，新合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包括河南新合作）所持股份累计被质押及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累计质押/冻结数量(股)			
			股份 状态	数量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新合作商贸连锁集团有限公司	358,514,289	5.99%	质押	358,514,269	99.9999%	5.99%
			冻结	358,514,289	100.00%	5.99%
湖南新合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17,166,356	5.30%	质押	317,166,356	100.00%	5.30%
山东泰山新合作商贸连锁有限公司	203,831,117	3.41%	质押	203,831,117	100.00%	3.41%
十堰市新合作超市有限公司	127,178,011	2.13%	质押	127,178,011	100.00%	2.13%
张家口新合作元丰商贸连锁有限公司	48,974,493	0.82%	质押	48,974,493	100.00%	0.82%
江苏新合作常客隆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43,448,460	0.73%	质押	43,448,460	100.00%	0.73%
江苏信一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36,877,739	0.62%	质押	36,877,739	100.00%	0.62%
延边新合作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39,350,778	0.66%	质押	39,350,778	100.00%	0.66%
			冻结	39,350,778	100.00%	0.66%
济宁市兖州区新合作百意商贸有限公司	29,785,623	0.50%	质押	6,193,140	20.79%	0.10%
山东新合作超市连锁有限公司	26,527,828	0.44%	质押	26,527,828	100.00%	0.44%
常熟市龙兴农副产品物流有限公司	18,438,886	0.31%	质押	18,438,886	100.00%	0.31%
河南省新合作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1,348,152	0.36%	质押	21,348,152	100.00%	0.36%
			冻结	21,348,152	100.00%	0.36%
赤峰新合作超市连锁有限公司	10,540,750	0.18%	质押	10,540,750	100.00%	0.18%
河北新合作土产再生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7,320,641	0.12%	冻结	4,056,200	55.41%	0.07%
江苏悦达置业有限公司	89,620,038	1.50%	质押	89,620,038	100.00%	1.50%
耿发	91,588,358	1.53%	质押	91,588,358	100.00%	1.53%
合计	1,470,511,519	24.58%	质押	1,439,598,375	97.90%	24.07%
			冻结	423,269,419	28.78%	7.08%

注1：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5,982,004,024股。

二、其他情况说明及风险提示

1. 2016年重大资产重组时，公司分别与海航商控及其一致行动人、新合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简称“盈利补偿方”）就重组标的业绩签署了相关盈利补偿协议，详见2016年2月2日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因重组标的未完成承诺业绩，盈利补偿方应履行2018年度、2019年度补偿义务，详见2019年4月30日、2020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2016年重大资产重组2018年度业绩补偿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关于2016年重大资产重组2019年度业绩补偿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截止本公告日，新合作集团、河南新合作尚未完成应补偿股份回购注销义务，本次司法冻结对其履行业绩补偿股份回购注销义务存在不确定性影响，公司再次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2. 目前尚未完成业绩补偿义务的股东所持应补偿股份已受到权利限制，不再享有对应的表决权及获得股利分配的权利。公司将持续督促股东尽快解除股份受限状态，持续督促股东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冻结明细
2. 新合作商贸连锁集团有限公司告知函
3. 河南省新合作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告知函

特此公告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